

变电站土建工程强制性条文执行记录表

编号：

工程名称	高传新能源宜春樟树阁皂山风电场项目	单位(子单位) 工程名称	升压站
分部(子分部)工程名称	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项目部	分项工程名称	
总包单位		项目经理	魏海
强制性条文内容	执行要素	执行情况	相关资料
执行标准		《土方与爆破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》GB50201-2012	
4.1.8 基坑、管沟边沿及边坡危险地段施工时，应设置安全护栏和明显警示标志。夜间施工时，现场照明条件应满足施工需要。	安全措施	已执行	/
4.5.4 土方回填应填筑压实，且压实系数应满足设计要求。当采用分层回填时，应在下层压实系数经试验合格后，才能进行上层施工。	压实试验	已执行	/
执行标准		《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 GB50202-2018	
5.1.5 工程桩应进行承载力检验。对于地基基础设计等级为甲级或地质条件复杂，成桩质量可靠性低的灌注桩，应采用静载荷试验的方法进行复核，成桩质量可靠性低的灌注桩，应采用静载荷试验的方法进行检验，检验桩数不应少于总数的 1%，且不少于 3 根，当总桩数不少于 50 根时，不应少于 2 根。	试验数量 试用报告		
7.1.3 土方开挖的顺序、方法必须与设计工况相一致，并遵循“开槽支撑，先撑后挖，分层开挖，严禁超挖”的原则。	施工措施	已执行	/
7.1.7 基坑(槽)、管沟土方验收必须确保支护结构安全和周边环境安全为前提。	安全措施	已执行	/
项目部质检员： 万洋洋	专业监理工程师	夏少经	
2020年06月03日		2020年06月3日	